



廣 深 鐵 路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Guangshen Rail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25)

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茲通知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四日上午九時三十分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和平路1052號3樓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批准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日刊發的通函所載擬將根據本公司與廣州鐵路(集團)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五日訂立的綜合服務協議有關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全年上限分別修訂至人民幣58.2905億元、人民幣67.0341億元及人民幣77.0892億元，以及將該等全年上限就有關服務類別細分，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作出所有有關其他行動及事宜及簽立所有有關其他文件及採取其認為就實施及／或使該修訂生效而言屬必需、適宜或合宜的所有步驟。」
2. 「**動議**批准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日刊發的通函所載擬將根據本公司與廣州鐵路集團羊城鐵路實業發展總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五日訂立的綜合服務協議有關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全年上限分別修訂至人民幣8.2468億元、人民幣9.4838億元及人民幣10.9064億元，以及將該等全年上限就有關服務類別細分，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作出所有有關其他行動及事宜及簽立所有有關其他文件及採取其認為就實施及／或使該修訂生效而言屬必需、適宜或合宜的所有步驟。」
3. 「**動議**批准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日刊發的通函所載擬將根據本公司與廣州鐵路集團廣深鐵路實業發展總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五日訂立的綜合服務協議有關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全年上限分別修訂至人民幣3.45億元、人民幣3.9675億元及人民幣4.5626億元，以及將該等全年上限就有關服務類別細分，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作出所有有關其他行動及事宜及簽立所有有關其他文件及採取其認為就實施及／或使該修訂生效而言屬必需、適宜或合宜的所有步驟。」

4. 「**動議**即時免去楊毅平先生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的職務。」
5. 「**動議**即時委任申毅先生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附註：

- (一) 本公司H股持有人請注意，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四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四日下午四時正名列在本公司股東登記冊的本公司股東或其股東代理人可攜身份證或護照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A股持有人將另行獲發有關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
- (二)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表決權的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股東代理人(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代其出席大會及表決。
- (三) 如股東委任超過一名股東代理人，其股東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 (四)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託股東代理人，並由委託人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委託的股東代理人簽署。如股東投票代理委託書由授權人代表委託人簽署，則該授權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手續。股東投票代理委託書和經過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在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舉行前二十四小時交回本公司註冊地址，方為有效。
- (五)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應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四日或之前，將出席的確認回執送達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回執可採用來人、來函或傳真送遞。
- (六) 預計臨時股東大會會議需時半天，參加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及股東代理人往返交通費用、食宿費及其他有關費用自理。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廣東省深圳市
和平路1052號
電話：86-755-25587920 或 25588146
傳真：86-755-25591480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郭向東

中國，深圳

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日

於本通知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何玉華先生、楊毅平先生及劉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曹建國先生、吳候輝先生及俞志明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戴其林先生、周志偉博士及呂玉輝先生。